

UCLA

UCLA Previously Published Works

Title

《女战士对抗太平洋中国佬：华裔美国批评家非得选择女性主义或英雄主义吗？》张琼惠翻译

Permalink

<https://escholarship.org/uc/item/6qc0w5z0>

Journal

中外文学 Chung-Wai Literary Monthly 21.9 (1993): 67-91., 21(9)

ISSN

0303-0849

Author

Cheung, KK

Publication Date

2022-12-12

Peer reviewed

## 女戰士對抗太平洋中國佬：

華裔美國批評家非得選擇女性主義或英雄主義嗎？

張敬  
King Kok Cheung  
作  
張瓊惠  
譯

這篇文章收錄於《女性主義中的衝突》(Conflicts in Feminism)一書中。儘管這本書的標題如此，我所討論的議題倒不是要分裂女性主義，而是探討文化範疇中反映出來的美國華裔男女之間彼此競爭衝突的權力關係。①我之所以如此決定，有如下幾個原因。首先，同許多其他的非白種女性一樣，每當我對華語主流學者交流溝通時，總是倍感挫折，因為大多數有能力理解我們的讀者，至今仍對眾多不同的少數民族所處的歷史與文化情境瞭解不多。再者，每當我在女性主義研究中碰到諸如「衝突」、「一般的差異」或「分裂議題」等字眼時，文章的作者所針對的多半只是法國與英美理論家之間意見的歧異，或是近來有關白種與非白種女性之間的分別，這兩種觀點都使得女性主義的研究更加侷限在唯白種女性是尊的範圍內。例如，文章中若是提到非白種女性，主要的原因倒不是因為她們的角色會對觀眾引起多麼特別的興趣，而是在於她們與白種女性有著相同的關係，特別是在這種關係密切地牽涉到族裔與性別的問題時。

舉例來說，在美國的華裔文化範疇中，若不正視長久以來男性被強迫女性化的現象，不研究因為對每個個族設定的各種刻板形象及對各國族的反應所引發的諸多辯證，或者更有甚者，對亞洲及西方文化中明顯的男女特質不加以探討，而想談論性別議題，這實在是不可能的。我之所以這麼認為，部分是因為這些議題觸及許多敏感的層面，像漫婷（Maxine Hong Kingston）的作品在華裔知識分子中所引發的各項熱烈爭論即是。

為了切入這些議題，本文將以漫婷的作品及美國的華裔男性評論家對這些作品的反應為架構，特別是那些對重新定義文學史及定義所謂的亞裔男性本質（Asian American manhood）有影響力的評論家。

不論是從男性與女性之間有所不同的觀點，或者是從主流與非主流族裔文化傳承之間有所對立的角度，文化重建的意圖常與強化自我權力的意願密不可分。然而，許多作家與評論家雖然質疑白種男性文學著獨一的權威地位，卻仍受制於父系文化中既定的規範與偏見，最後反而對自己攻伐的論點恪遵不疑而不自覺。身為一個女性，又移民自廣東，我將以本有的同情和意見，辯護並分析我所擬定的「女性主義的衝突」與「英雄式的衝擊」（“feminist” and “heroic” impulses），因為這正是為在美國的華裔文學注入源頭活水、並同時分立著與論者的兩股力量。

(emasculation) 命運。早期移民到美國的華人有百分之九十是男性，再加上一些反對異族通婚及禁止華裔勞工的妻子進入美國的條文，這些移民被迫群聚成各中國城裏大大小小的單身社區，而無法產生下一代。儘管許多華人築起了鐵蹄，開採了金礦，耕作了農場，他們在這許多方面奮力的工作及貢獻卻常常被白人史學家所漠視。在美國大眾的眼中，華人不過是廚子、洗衣工或是侍者，從事的盡是傳統上認為只有「女人才做的工作」。<sup>②</sup>

在美國，加諸於華裔男性和女性身上的社會及經濟壓迫，連同長久以來的東方研究多半認定亞洲人是沉默與被動的異己，<sup>③</sup>這些事實交相提供了美國的大眾文化足夠的素材來貶低華人的性形象。如金伊蓮 (Elaine H. Kim) 所言，認定亞裔女性是柔順嬌美的性慾生物之刻板形象，已經使得「以亞裔女性為主的限制級電影需求量大增，且對有關亞裔婦女的角色文宣加以限制的呼聲日漸升高。」此外，「東方女性長久以來被塑造成具有魔力及異國情調、『來自東方的夢中情人』，這類廣泛的印象促使美國各城市需要更多人手在東方澡堂工作，而郵購婚姻也如雨後春筍般蓬勃發展起來。」<sup>④</sup>華裔男性的遭遇也不見得較好，他們通常被刻畫成陰險邪惡的人物。著名的華裔作家趙健秀 (Frank Chin)，對重新修訂美國亞裔歷史常是直言不諱，他敘述了美國銀幕如何質疑美國華人的男性雄風：

電影即是教師。因為毫無疑問地，這些電影教會了美國人，我們之所以可愛是因為我們都很娘娘腔……生來便選就白種男性。我們不同於那些惡形惡狀的非洲黑鬼，或是殺殺掠奪的印第安紅番，或是陽剛氣盛的墨西哥佬，華裔裏像傅滿洲博士 (Dr. Fu Manchu) 的邪惡是無關異性，而是同性的……傅博士總是一身長袍，眨著眼，為一群身上有獅子圖樣兒的黑人男僕所包圍。儘管他老愛用自己修長的指甲去撫娑白種男性的腿、腰及臉龐，可是這般輕浮的舉動也還不足以威脅到白種男性的雄風。另一個角色陳查禮 (Charlie Chan) 也是如此，只不過不像傅博士那樣高愛撫摸白種男性的雄風。

種男人，穿著斯文、長袍飄飄一付玉樹臨風的樣子；陳查禮倒是身穿一襲寬大笨拙的衣服，一付又窘又醜的德性。提到他的性能力，那更是四十七部陳查禮電影系列裏的笑柄。一大家子的烏龍偵探並非作愛後的結晶，而是交配下的結果。……陳先生是從來不與激烈的情事有任何瓜葛的。<sup>⑤</sup>

身為作家的陳耀光 (Jeffery Paul Chan) 與趙健秀都提出：「對任何種族鎖定的刻板印象都以兩種式出現：可接受與不可接受兩種。……不可接受的一型之所以無法令人接受，是因為他們無法為白人所駕馭；而可接受的一型之所以可以被人接受，則是因為白人還管束得了他們。這其中表達了由種族而產生的恨與愛。」<sup>⑥</sup>他們都相信，若說由於這種恨創造了對非洲、印第安及墨西哥男性的刻板印象，那麼也正是這種愛造就了在華人成為被女性化的標的：

就聖經的話來說，華人是天生作為畜群的一塊料，是牧羊人手中可憐的羊群。形容華人的詞彙字字都閃耀著聖經的光輝：我們柔弱、膽小、被動、順從而且勤奮。我們有著像約伯一樣的耐心，我們謙卑，不帶任何可資譴責的男性特質，生來就知道要樂慘苦修。……華人與其他少數種族主要的差異在於：基督教徒總是把華人的殷勤款待當成膽怯順從的表現，所以他們不像畏懼其他種族那樣畏懼我們，反而是愛護我們，保護我們。愛征服了一切。<sup>⑦</sup>

假如說這種因種族歧視所產生的愛否定了亞裔男性特質，那麼這種愛反倒賦與了亞裔女性過多的女性特質。金伊蓮主張，「對亞洲人的性格定位反映了白種男性定義自身陽剛氣質的觀點。如此一來，亞裔男性很可能被視為無性別可言，而亞裔女性就只有性別，像是天生就知這如何去取悅與服侍男人一樣。」如其所言，大眾對美國亞裔男女所假定的性別差異實在過於誇大，而這種假定已經使得有色民族圈內的兩性之間的仇恨日增，關係

日益緊張。⑧

雖然一九六〇年代後期，在美國的亞裔運動與女性主義運動都試圖反抗一些對亞裔及女性既定的刻板形象，然而亞裔男性與女性之間的衝突卻因這兩項運動而更加白熱化。美國最近二十年來，特別是像趙健秀及陳耀光等作家與評論家的一些亞裔男性，已經開始去矯正當道文化所扭曲的亞裔男性形象。縱使這些男性評論家在揭露這些歧視的迷思時表現得十分精明、雄辯與敏銳，他們自己卻往往認同由父系制度所建構的男性特質，以致於觀念偏差而茫然不知。研究趙健秀對傅滿洲與陳查禮所作的評論，以及他歸結亞裔男性與其他非白種男性樣板形象之間明顯的對比，我們可以發覺，他不但有對同性的畏懼，也或許出於性別歧視，他寧願接受女性是可被虐待的刻板觀念，也不願忍受男性被女性化的情形。雖然趙健秀所居的立場較反抗白種權勢的推崇者略高一籌，但令人驚異的是，對於傳統上將武力侵犯與男性雄風混為一談的作法，他竟然毫不懷疑。他恪遵父權專制的傳統，其忠心的程度於下可見一般：

白種人對亞洲人定下的刻板形象之所以特殊，是因為在所有的種族中，這個形象是唯一不帶任何陽剛氣的。我們和家庭主婦一樣有持家的美德；正因為我們是如此地柔弱又女性化，我們起碼也還能與人和平相處；傳統上認為諸如有創意、有勇氣、身強力壯等男性特質，我們是半點全無。我們說話一點也不豪邁，作事一點也不乾脆。看看在美國的華裔作家中，每五個就有四個是女性，單單這個事實就能說明一切。⑨

就白人貶低亞洲人一事來看，像趙健秀或陳耀光這些作家，把做家事斥為「女性化」，把類似有創意、有勇氣、身強力壯等優點歸於男性特質的名下，這無疑是以挑起兩性的刻板印象來強化父系力量。⑩

當趙健秀、陳耀光、尹那達 (Lawson Inada)、徐忠雄 (Shawn Wong) 等作家試圖要改造華裔美

國文學史之際，這番要鞏固所謂的男性特質的意圖就再度顯現。在他們合作完成的《哎呀！亞裔美國作家選集》(Aiiieeeee! An Anthology of Asian-American Writers) 一書中，這些作者與論者同聲齊呼「亞裔美國人還缺少一種明顯的男性風格。」在隨後出版的續集《大哎呀！亞裔美國作家選集》(The Big Aiiieeeee! An Anthology of Asian-American Writers) 一書中，他們更嘗試重振亞洲人的英雄傳統，大力推崇《孫子兵法》、《水滸傳》、《三國演義》、《西遊記》以及《忠臣藏》(Chushingura) 等中國及日本的古典文學，對其中著名的英雄及綠林好漢大加褒揚。⑪這些論者似乎與聲勢日趨壯大的女性主義者背道而馳。當這些亞裔發言人苦心積慮想建立一個自己的英雄傳統的時候，許多女性作家與學者正以實際又切時的洞察力重新評估整個西方規範中所謂的英雄主義。當女性主義者質疑諸如獨立進取、勇武善戰等傳統價值時，這些論者卻從中國的英雄故事及戰術理論中找出一些格言，像「我即是法」、「人生就是戰場」、「個人的操守與名譽至上」等，為報復私人的恩怨尋求堂皇的理由。⑫

《哎呀！》一書的論者與女性主義評論者對性別的問題也是各持己見。依趙健秀的看法，與英雄傳統的精神差異最大的文類就是自傳，因為他認為自傳是因襲於基督教式的自白：

富養戰鬥精神的作家把文體當作是作戰的武器，而不是自我的表現，並且不會無謂地浪費時間天花亂墜、矯揉造作地去描寫內心情感。……一個信基督教的中國人就如同一個加入納粹黨的猶太人。把自白和自傳合起來，就是宣揚一個人如何從自空一切變為虛懷若谷的轉變過程。人們愛看的是一個人現身說法，解釋自己過去如何的腐敗與墮落，如今如何的醒悟與懺悔。……這就是自白同自傳裏最順服從的本質，談不上有什麼自我的主張。歸根究底，自傳就是把手淫與色情電影中的快感與罪惡感融在一起的東西。⑬

許多女性批評家對二分法有所質疑（例如此處的奮鬥精神與內心情感），且對性別的統一主義不以為然。他們相信，女性寫自傳不論是否只為實驗性，都是為了要肯定自我、表達自我，如姍克（Celeste Schenck）所說：

女性寫自傳是為了要建構一個女性的自我，這個尚未成功的革命，必須立刻在兩個戰線上努力，一個是要居於主導的地位，肯定長久以來被否定的自我；一個是要用後現代邊緣人的立場自許，繼續保持謙慎與激進的精神——自傳性文體可說是所有女性寫作的典範。<sup>⑭</sup>

基於以上各種不同的意見，美國的華裔文壇已經足夠成為「英雄主義」與「女性主義」互相角力的舞臺。

暫且不論女性主義對美國亞裔狂烈的愛國主義所作的審查，女性主義的興起已經在某程度上對文壇中的兩性對立起了火上加油的作用。這樣的對立更明顯地反映在湯婷婷的《女戰士》（*The Woman Warrior*）一書所引起的爭論。該書被視為一部自傳，書中的主角試圖在一些「女孩是米蟲」、「養鵝要比養女強」、「養女兒就是養棕鳥」（頁五一、五四）等閩東俗語中掙扎，力求為自己的存在尋求意義。雖然這本書贏得廣大讀者（特別是女性批評家）的喝采，卻也引起了一些美國華裔的評論家——大部分是男性，但也有部分是女性——嚴厲的批評，指責它扭曲了在中國及在美國的中國人形象，並且以小說冒充自傳。趙健秀（我們已經知道他對自傳深惡痛絕）對這本書還寫了一篇極盡尖酸嘲諷的評作。他以這本書的歷史背景作為批評的重點，認爲湯婷婷與傳統溥洲及陳香禮的作家並無二致，因爲他們「強化了白人謬誤的觀念，認爲所有噁心及對白人

形象兒得噁心的東西正是華人的特點。」<sup>⑮</sup>陳耀光讚賞科諾福（Knopf）公司把這本「明明是小說的東西當作自傳」出版，而且還暗示自續女書評人之所以會毫無偏見地讚揚此書，實在是因爲這本書表達了「女性的憤怒」。<sup>⑯</sup>另外，唐錦榮（Benjamin Tong）公開指稱這本書是「爲迎合白人讀者、趕時髦而寫的一本女性作品。」<sup>⑰</sup>黃秀玲（Sau-ling Wong）也指出，「依湯婷婷的評論家所言，《女戰士》中最危言聳聽的言論，莫如把華裔男性都當成是歧視女性的人」，雖然一些華裔女性對這本書推崇備至，那是因爲這本書「道出了她們遭受性別歧視的切身經驗。」<sup>⑱</sup>總結來說，湯婷婷被控假女性主義之名而扭曲文化，強化華人的刻板形象。

初看這些指責湯婷婷不該濫用自由、把小說落入自傳中的批評，我們可能會認爲這只是一個單純的文體問題，無關兩性問題。然而如費德孟（Susan Stanford Friedman）所說的，文體往往與性別密不可分。<sup>⑲</sup>專研自傳的女性主義學者也已提出，女性作家常是忙於將自傳作客觀性的表現，而寧願把自傳拿來反映一個隱密的世界，一種主觀的視野，及一番充滿想像的生活。雖然《女戰士》一反男性表現自我的方式，事實上它與上述的自傳傳統是頗相吻合的。然而由一個出自「少數族裔」的作家來行使這種寫作自由是非常冒險的，因爲自續評論家還是只把她這番別有創意的表現當成是文化史來看。<sup>⑳</sup>而且本身是少數族裔的讀者若是認爲他們自己的作家未將他們正確地描寫出來，也會覺得很失望。所以湯婷婷堅持盤旋於真實與虛幻之間，對於真摯與多重的表現，因爲她自己了解到，蓄意批評她的華裔讀者一定會要求她，若是要用自傳體寫作，一定要把事實交代得完全正確。或許正因爲她是一位女性，須要在不利的現實掙扎中創作，她只好發揮想像的可能，重寫父系社會裏的迷思，以塑造一個可行又可拓展的自我。<sup>㉑</sup>湯婷婷的自傳體寫法，事實上與趙健秀所提的那種柔順服從的表現毫不相同，她反而是把自我提昇爲女英雄。而這正是趙健秀兩番提到的「報仇」，用以抵抗中國與白人文化對她自尊的摧殘。意圖剝奪她創作自由的這種作法，令人想起一些白人評論家總是貶損非白人作家的作品，而認爲那些作品不過是社會的史料。

第二項對湯婷婷的指責是有諷刺板形象，而這裏明顯地涉及性別的問題。那些駁駁的批評家（他們的不平不只是衝著湯婷婷，也是對著一般的女性主義者而來）正好也是對所謂的華裔男性特質擁護最力的人。這樁巧合絕非偶然，他們的反應是想當然耳的。美國的亞裔男性長久以來已經深深遭受到種族歧視的迫害，當亞裔女性想要在自己的族裔中揭露女性歧視的偏見時，男性當然覺得遭到背叛。<sup>②</sup>然而無可否認的，性別歧視仍然存在於華裔社會中，令許多華裔女性覺得芒刺在背。華裔女性或許覺得這些男人可憐又可氣，因為一方面她們能了解男性也是邊緣人的處境，可是另一方面又對男性的特權憎恨不已。

## 三

湯婷婷本人似乎也為這些互相矛盾的情緒所擾。在《金山勇士》(China Men)一開頭的一則神話傳說就點出了華人社會中令人難解的性別及種族問題，同時也透露出作者的雙重忠誠。這則傳說改編自十八世紀的中國小說《鏡花緣》。此書本身即相當耐人尋味，而且可能是最早為男性所寫的女性作品之一。<sup>③</sup>在湯婷婷的作品中，男主角唐敬為女人國所擄，被迫裹小腳、扎耳洞、挽臉、兩頰與雙唇塗上了胭脂——簡單地說，就是被改成了一個東方娼妓。

既然湯婷婷在故事的結尾明白點出女人國位於北美洲，熟悉美國華人奮鬥史的評論家一眼就可以看出：唐敬在異國所受到的屈辱，象徵華人為當權文化所「去勢」的命運。不管是過去或是最近，華裔男性都感受到種族歧視不平等的對待。<sup>④</sup>湯婷婷的神話證明了這些加諸於男性身體上的折磨，常是對於他們男性本質的收拾。

不過唐敬是被女性所逮捕的，而這其中還明顯涉及男女性別的對調，湯婷婷以此凸顯了性別詮釋的問題。依我看來，這則傳說是兩面的，它不但點出了華裔男性在新大陸受到的屈辱，同時也指出在古中國及在美國女性受制的情形。雖然唐敬所受的苦刑看來殘忍，事實上數千年來中國女性早已被迫經歷了相同的酷刑。湯婷婷

以《鏡花緣》的作者為表率，讓一個男人經歷這些酷刑，她已打破了長期以來把女人當作性玩物的陋規。這則傳說一方面表達了對華裔男性遭受種族歧視的同情；另一方面也展示了對中國女性被當作是性玩物的哀病。雖然《金山勇士》主要是記述在美國的華裔男性華路驚懼的血淚史，但是和《女騎士》一樣，這本書也潤浸了一女性的憤怒<sup>1</sup>。開頭的一則傳說就表示作者對中國文化裏的父權制度以及對她的祖先來到美國以後所受到的種族歧視，同樣極力反對。

湯婷婷在書裏透露的，不僅有華裔男性及中國女性同樣遭受的痛苦，並且有這些男性對種族偏見的憤怒及對女性的歧視行為。書裏有一段是描寫敘述者的父親；這位移民到美國的父親是一位洗衣工人，平日沉默寡言，若開口就是吐出一些數落女性的三字經。有一次他遇到一個吉普賽的女驅子，遭遇到白人警察的恐嚇：

在那個吉普賽老太婆和那隻警察豬猡走了以後，我們小心翼翼地不淘氣、不吵鬧，以免你「父親」會遷怒於我們。我們都知道，要不是為了養家糊口，你也會做牛做馬地受那些鬼子的氣。我們聽到你發出男人嘶聲的謾罵，好像要把屋頂掀了似的。……可是你的咒罵和夜裏的尖叫，還比不上你為了要懲罰我們而不言不語來得可怕，像是我們根本就不存在一樣。（頁八）

雖然這位敘述者因為聽到父親男性的謾罵及看到他心事重重、沉默不語的神情而感到傷心，可是她認為父親惡劣的心情來自他在白人社會裏遭受到挫敗與去勢的結果。如同墨瑞生(Toni Morrison)所著《最藍的眼睛》(The Bluest Eye)裏的裘利·布德勒(Cholly Breedlove)，以及渥克(Alice Walker)所寫的《葛藍吉·柯波藍的第三生》(The Third Life of Grange Copeland)裏的葛藍吉·柯波藍一樣，我們一定要在種族不平等的情境中，處理這些看似男性專權的情結。在白人社會裏，非白種男性若是受到虐待，極可能會欺負比他弱小的人來發洩怒氣，以重建他男性的自尊，而這些受害者往往是他的婦孺。

或許湯婷婷用《金山勇士》這本書描述與她不同性別的一群人，藉以暗示華裔的男性與女性，呼籲彼此要體貼與同情對方。湯婷婷在一次訪談中，自比為唐敖：如同唐敖進入女人國以後，被迫要去體會做女人的心情一樣，湯婷婷在撰寫《金山勇士》的時候，就好像是進入男性的世界。照她的話說，她自己變成了一愛男人而且能代他們訴說心曲的一種女人。」或許更進一步地說，她是試著去鼓勵她的男性讀者來參與並體會女性的經驗。<sup>⑤</sup>好比唐敖被迫去體會女人的感受，華裔男性也受到督促去了解華裔女性的苦境。若如前述的幾位男性評論家所言，亞裔男性會遭受閹割的厄運，那麼這些男性就應該能為亞裔女性長期受到壓迫做最好的見證。

## 四

假若男性及女性能够彼此體諒，我們在修訂華裔美國文學史時應該會更為有力才是。回到簡單的一個主題，對於《哎呀！》的編者們雄心勃勃地想重建一個美國華人的英雄傳統，我能夠兩方面來了解他們。第一，我本身在香港長大，看過大大小小無數個中國的英雄故事，所以可以了解這些編者之所以力求將這些故事介紹給亞裔及非亞裔人士的用心。<sup>⑥</sup>然而他們在這些作品中所點出的一些文學價值，同時也變成了一種意識形態。就如《哎呀！》的前言中，編者反對對亞裔的嘲諷，他們似乎認為華裔與日裔美國人原本就有一種英雄——也就是歐洲——的傳統。他們對這種英雄傳統的大力宣傳，看來讓他們稍早要打破一些被女性化的刻板印象並頌揚美國亞裔的男性本質之意圖不可分割。<sup>⑦</sup>因此，他們大力推崇文學裏的一些歐洲英雄的作法也就相當可解了。拿《三國演義》裏的關公為例，他聲如洪鐘，性烈多情，且有仇必報，這就是勇善戰的英雄化身，與安靜、被動、柔順又只會做家事的東方奴才，實在是強烈的對比。或許，編者寄望這種威風凜凜、豪武有力的英雄偶像能破除美國華人柔順馴良的迷思。

縱使中國傳說中的英雄或許可以讓美國大眾承認；中國文化裏也有好比魯智深或約翰韋恩之類的人物，然

面對這種男性導向的英雄傳統，特別是編者們強調必須把忠心耿耿、有仇必報及堅守個人名節等這些美德灌輸到華裔美人的概念中（或是這些概念早已被華裔美人所接受）的作法——這樣的見解我仍然不敢苟同。若說白人媒體早已決定要凸顯並吹捧亞洲人順從又不具威脅的個性，那麼這些美籍華裔的論者也同樣賣力在強調亞洲文學遺產中的歐洲精神；<sup>⑧</sup>試圖以推崇男性的氣概來推翻刻板的柔弱印象，這種作法終究只是助長了父系專權的觀念與作爲。

難道不把女性化的標籤撕去，華裔男性就無法在美國文化中重佔一席之地了嗎？趙健秀堅信，「把中國文學裏的英雄傳統作為美國華人社會裏普遍的道德、倫理及美學的根本，這種作法不是要剽什麼花俏的寫作技巧，也不是要自以為是地展露什麼深奧的思維理論，或是宣揚什麼教條，而是要擺出單純的歷史。」<sup>⑨</sup>然而歷史也是一種社會結構的形式表現，不能免於批評家的審視。我們必須再次評估西方及亞洲的英雄傳統，才能發現兩者的長處與缺失。人們對這樣的傳統感到文思泉湧或豪氣高昂，那是無可厚非的。三國裏的周瑜敢諸葛亮，英謀才大略可媲美奧底西斯（Odysseus）；而劉備、張飛和關羽的崇拜之謳，也不亞於阿基利斯（Achilles）和佩托克里斯（Patrocles）的手足之情。不過，就像我不再相信詩人荷馬是爲人性（或甚至爲全人類）代言，《哎呀！》的編者認爲亞洲的英雄文學經典（主要集結了由男性所寫的作品，雖然其中也點綴了一小撮女英雄的故事）包含了亞洲文化的一切，這樣的主張我無法全心贊同。同樣地，我也不能同意這些論者認爲中國的英雄傳統中瀰漫著殘暴的精神，因爲這個傳統一向是把仁心置於武力之前，強調的不是個人的權勢力量，而是血緣關係及友誼的重要性。爲了解釋這個觀點，我將以研究湯婷婷的女英雄——花木蘭——爲主。包括我自己在內，大多數的中國小孩都背過「木蘭詞」這首詩，木蘭從軍並非爲了報仇或求取個人功名，而是爲了克盡孝道，所以女扮男裝代父踏上征途。這首詩並沒有褒揚戰爭，反而敘述了沙場上的荒蕪淒涼，以及思念父母的寂寥心情。詩裏像「將軍百戰死，壯士十年歸」之類的詩句，雖是輕描淡寫，卻也點出了戰爭的傷財費時。「木蘭詞」一詩雖然傳得這位忠孝兩全的女兒名留千古，卻也表達了非戰的涵義，就像《伊里亞德》一詩，烽火

連天中隱含的是非戰的訊息。所以，對亞洲的英雄傳統再啟鑒視，或許可以證明它其實比「哎呀！」的編者們所推崇出的好戰英雄所代表的英雄傳統更有內容、有深度。<sup>①</sup>

湯婷婷採用了「木蘭詞」這個傳統而改編成了《女戰士》，這樣的作法其成說也同樣無法定案。《女戰士》裏在女主角的想像中，花木蘭的確是驍勇善戰，然而她的能力不止來自她的武術，同時也來自她背上所刻的字。如此一位經過改寫的女英雄仍然是一個具爭議性的人物，因為她只有在身著男裝時才能發揮她的能力。我曾在其他文章中指出，即使花木蘭的武功再高強，只要強調的仍是凶殘及暴力，「要像男人一樣地作戰」，這類的偶像只是更加肯定而非推翻父系專權的規範。<sup>②</sup>湯婷婷在一次訪談中透露，事實上《女戰士》這個書名是由一位出版商所取的。身為一位反戰者，她本人排斥完全認同書中的女英雄：

我不真的喜歡戰士，我真希望我從來就沒有把戰士用作一個暗喻，因為戰士總是拿起了武器、勇敢赴沙場的一種人。我想我一直用自己的方法，對以戰爭來解決問題的觀點存疑。<sup>③</sup>

除了有關花木蘭的一些幻想，這本書實際上沒有多少真槍實彈的描寫。貫穿全書的真實戰爭是一個人同沉默及無形(invisibility)對抗。書中的主角會被母親警告不能洩露一個秘密，在第一次入美國學校就讀時無法以英文大聲朗讀，後來又因為抗議種族歧視而被開除。她最後以一種英勇的行為來表現自己：用寫作來報仇。在書中結尾，她的偶像已經由花木蘭變成索琰——從戰士變成詩人。

雖然湯婷婷重新審視、改編了古代的英雄故事，在她的新作《猴行者》(Tripmaster Monkey)中，她非戰的理念更是明顯。在這本書裏，她一而再、再而三地提及中國的英雄傳統，好像是去回應《大破呀！》的論者一樣，其實這其中都帶有女性主義的新義。書中的主角阿星(Whitman Ah Sing)是位深受《三國演義》影響的劇作家。他藉著改編《三國演義》而寫了一個劇本，在一次馬拉松式的演出裏，作品與主角的關係

達到最高點。在表演的最後，他意外地頓悟了：

他已經決定了；他不要去參加越戰或是什麼戰。在演出三國的故事時，他已經表現地够英勇了。而且這也使得他因此瞭解：桃園三結義同曹操一樣，都是戰場上的英雄。他們對戰事的迷醉往往高人一等，所以至今連有核武的國家都還要向他們學習戰術。然而他們終先是失敗了。戰爭裏的刀光劍影、鑼鼓喧囂愚弄了我們。不過現在我們明白：他們是輸了。研讀古往今來的各大戰爭故事，阿星呼的一聲——變成個和平愛好者。親愛的美國猴子，別害怕。在這裏，讓我們用力扯住你一隻耳朵，去親吻另一隻耳朵。<sup>④</sup>

阿星的言談舉止令人想起趙健秀，他的轉變看似簡單，實是由這位反戰的作者運用生花妙筆來完成的。然而這本作品的確證明：不須大量推銷古代英雄各種行為的動機，也不須強要主張暴力是男性氣概的正面表現，我們同樣能頌揚古代英雄的雄才大略。<sup>⑤</sup>

不幸的是，戰爭故事裏英雄豪烈的行為常被誤認為男性氣概的表現，而那些長久以來被奴役的男性更是容易採取好勇闖狠的方式來表現他們的雄性威風。惡名昭彰的「墨尼罕報告」(Moynihan report)在討論黑人家庭時指出，鼓勵黑人去從軍是幫助他們重建權勢的方法：

許多黑人都是在以女性為主的破碎家庭中長大，所以軍旅的生活能帶給他們一種具戲劇性又絕對必要的轉變，使他們得以遠離女性，進入一個真正由強有力的男性所主宰的世界。<sup>⑥</sup>

墨尼罕相：把黑人男性放在全然男性的世界中會加強他們的力量。一九六〇年代一些對女性施暴的人受到黑人

男性的崇拜，他們認為武力與男性氣概是一體的。凱德（Toni Cade）反對把黑人解放運動與黑人男性獲取男權混為一談，而對父權制下的男性本質提出另一種解釋：

或許我們應該放棄所有對男性或女性本質的看法，而正視黑人的本質。……或許拿起槍桿做來容易，而真正要去開創一個新的主體、新的自我、甚至是一個雌雄兼具的自我，才需要提起更多的勇氣。<sup>⑤</sup>

若是美國的華裔男性要藉助亞洲的英雄特質來增強男性的侵略性，那麼即便是披掛亞洲的這副盔甲，他們還是冒著一層危險，以他們壓迫者的模樣來重塑自己，因為對亞洲人的種族歧視正是以性別歧視的方法運作，只要華裔男性所受到的屈辱與女性長期以來所受到的侮辱相同，我們就要避免用反女性主義的方式來解決種族歧視的問題。否則，我們不但助長了父權專制的威風，也助長了白人至上的志氣。

值得注意的是由阿圖塞（Louis Althusser）所提出來的警告：若是當權者的意識形態像常識一樣變成了被統治者的意識，則統治階級就會持續掌權。<sup>⑥</sup>與其讓自己去迎合白人的理想，亞裔美國人應該堅持不同的作法與看法。與其為所謂的亞裔男性特質搖旗助勢，我們應該認真思考破除一般的刻板印象，同時從我們的民族傳統中，重新發掘萊門（Stanford Lyman）所謂的「真理之核」（kernels of truth）。例如，對西方人把亞洲人的自我約束看作是被動且女性化的表現的這種看法，我們大可置之不理。我相信，許多亞洲人和亞裔尊重別人的態度，就是他們願意聽取別人的想法，願意以理智圓融的手法去解決衝突的表現。<sup>⑦</sup>不啻這般樂與人善的態度是亞洲的或非亞洲的，是女性的或非女性的，比起那種喧囂鬱鬱、動不動就要與人分庭抗禮的態度，總不會是較不可取的。

## 五

行文至此，我所專注的都是美國華裔文化圈子裏的性別問題，可是這些議題確實對女性主義的理論與批評具有啟迪的意義。如史白曼（Elizabeth Spelman）指出，「要是討論性別、種族及階級的議題，而不牽涉到相互之間的影響，那就不是件容易的事。」<sup>⑧</sup>不過有待完成的課題是去發展出一些模式，不但可以容納這些交互的影響，而且可以觸及有關非白種女性甚或是男性的問題。

家族及種族觀念很強的女性，在投入女性主義運動的時候，很難不感到被分化或是被指責背叛不忠，尤其是在同種族裏的男性也一樣面對社會不平等的情況下，例如湯婷婷所有的作品就試圖要在肯定種族的傳統遺產及推翻父系專權制度之間居中調節。然而她覺得，若是認同亞裔的男性，有時似會阻礙她對女性主義有一番同等強烈的衝擊。這種分裂的忠誠很明顯地使她將《女戰士》及《金山勇士》分別出版，縱然她把這兩本書視為互相連繫的故事而一起構思、撰寫，但為了不讓男性的故事封鎖了女性主義的觀點，她把男性和女性的故事分別記錄在兩本書中。她說：「我關心男性……就像我關心女性一樣；……而就目前的情勢來看，或許男性和女性的切身經驗還是必須分開處理。直到對女性比較有利的時代來臨為止。」<sup>⑨</sup>

然而，這種分開處理的方式有其危機，特別是假如這種方式意味著男性與女性持續要朝對立的方向而努力，就像亞洲的英雄傳統與美國亞裔女性主義之間彼此的精神有所衝突一樣。對《哎呀！》一書的編者們，女性主義者並沒有作多少的攻訐，而這些編者也就繼續唯其父系專權的看法是從。在另一方面，白人女性主義者在其他非白種女性還沒有準備好要加入她們的陣營時，常忽略了一項事實，那就是還有其他非女性的團體同樣也感到被女性化而苦思不解。近來研究的趨勢由女性主義研究轉為性別研究，這樣的轉變正表示了同時正視男性與女性的時代已經來臨。我希望這種轉變能誘導男性與女性一起去重視並且強化性別研究及種族研究之間的關

連。除非女性主義批評還停留在溝離之外，否則白人學者一定要把種族與階級都列入男性與女性的整體經驗中，並且承認：不僅是女性的聲音，而且還有很多非白種男性的聲音長期以來不是被消音、就是被棄之不理；而擴展女性主義的關係架構能整合或革新一些既存的理論。<sup>④</sup>當美國的亞裔男性引用傅柯(Michel Foucault)所稱的「逆轉語述」(“reverse discourse”)，「在相同的字彙中要求正統正當，使用相同但不合格的類別去規劃」<sup>⑤</sup>時，一定要留心其中的一些陷阱。可能加入性別研究的一些人士有朝一日或許會發現：女性主義者並不是敵人而是同伴，然後開始破除白人至上以及男性至上的觀念。非白種女性不可因為要在女性立場或是種族立場之間選擇，就自己劃分派系。美國的華裔女作家或許對兩性或種族之間錯綜複雜的權力糾結有一套處理之道，非為「報仇」，而是為盡到「忠誠」。若是我們要求她們對白人讀者不公的見解，或是對亞裔的男性本質可能有所冒犯的地方，採取以牙還牙的態度，那麼我們就是在無形中助長了種族與兩性的階級制度。我們所須做的是：不會出於那一種父權制度，我們一定要對自己與父權專制下的性別意識相通之處提高警覺，並且致力於兩性及種族中不分階級、無顯兩極及不設規範的觀念。如此一來才能保持彼此密切的關係，而不是助長分化。<sup>⑥</sup>至於要倣到不自陷入傳統規範的泥沼中，而能重新宣稱擁有自己的文化傳統；不落入傳統二分法的陷阱中，而能對既定的刻板印象加以抨擊；為男性本質與女性本質重畫藍圖，這些目標的確是需要有真正的英雄氣概才行的。

#### 附 註

① 本文的研究承蒙學術參議院 (Academic Senate)，加州大學洛杉磯校區的美國文化研究所 (the Institute of American Cultures) 及亞裔研究中心 (the Asian American Studies Center) 貢獻。在此感謝在我撰寫這篇論文、心情約亂之際，給予協助、批評以及鼓勵的人：Kim Cren-

shaw, Donald Goellnicht, Marianne Hirsch, Evelyn Fox Keller, Elaine Kim, Elizabeth Kim, Ken Lincoln, Gerard Maré, Rosalind Melis, Jeff Spielberg, 黃秀玲 (Sau-ling Wong)、Richard Yarborough，及 Stan Yogi。並感謝黎體謙 (Him Mark Lai) 及楊碧芳 (Judy Yung) 提供若干作者的中文名字。

這篇文章原本發表於一九八九年在華盛頓首府舉行的美國現代語文學會 (MLA) 會議中，標題所間接提及的，不僅有湯婷婷的《女戰士》及《金山勇士》，尚有趙健秀的《雞舍裡的中國佬》(*The Chickencoop Chinaman*) 以及《中國佬太平洋暨金山鐵路公司》(*The Chinaman Pacific & Frisco R. R. Co.*)。多年來，「中國佬」(Chinamen) 這個名詞已經包含了多種涵義，「如同其他剛移民到美國的英國人自稱為『英國佬』(Englishmen)或法國人自稱為『法國佬』(Frenchmen)」，在中國人移民到美國的初期，他們自稱為「中國佬」，以別於還留在中國的「中國人」(Chinese)，而且表明他們並不被認同是美國人的立場。當然後來這個名詞變成一種侮辱。由於這個名稱點出政治及歷史的準確性，今日年輕的美國人又重新使用這個稱呼，並要求對這個名稱給予尊嚴，而不是拿來辱罵。」見湯婷婷，“San Francisco's Chinatown: A View from the Other Side of Arnold Genthe's Camera,” *American Heritage* (Dec. 1978): 37. 在本文中，這個稱呼專指華裔男性。

② 對女兒的鄙視是《女戰士》(1976; New York: Vintage, 1977) 一書中的主題之一。如書中所言，女人跟男人一樣，對父權制度的維護不遺餘力。對華裔男性的嘲諷曾在《金山勇士》(1980; New York: Ballantine, 1981) 中提出，其中湯婷婷試圖矯正開拓美國華人社會的先民形象。接下來還有幾段引文是出自這兩本書。此外，對較早的美國華人移民史有詳盡記載的研究包括 Victor G. Nee (倪偉德) and Brett de Bary Nee, *Longtime Californ': A Documentary Study of*

- an American Chinatown* (1973; New York: Pantheon, 1981); 及 Ronald Takaki, *Strangers from a Different Shore: A History of Asian Americans* (Boston: Little Brown, 1989), 79-131.
- ③ 艾德·薩依德 (Edward Said), *Orientalism* (New York: Vintage, 1979)。雖然薩依德指的是英美對中東的印象，他的許多見解同樣適用在美國人對遠東的看法上。
- ④ “Asian American Writers: A Bibliographical Review,” *American Studies International* 22.2 (Oct. 1984): 64.
- ⑤ “Confessions of the Chinatown Cowboy,” *Bulletin of Concerned Asian Scholars* 4.3 (1972): 66.
- ⑥ “Racist Love,” *Seeing through Shuck*, ed. Richard Kostelanetz (New York: Ballantine, 1972), 65, 79。雖然電影《李小龍》雖然一付功夫大師的模樣，可從與男性較女性化的形象有所出入，但是就像金伊蓮所說的，李小龍在生前唯一演出的一部好莱塢電影中，他扮演的角色「與其說是個人，不如說是一個打腫臉的。」“Asian Americans and American Popular Culture,” *Dictionary of Asian American History*, ed. Hyung-Chan Kim (New York: Greenwood Press, 1986), 107.
- ⑦ “Racist Love,” 69.
- ⑧ “Asian American Writers: A Bibliographical Review,” 64.
- ⑨ “Racist Love,” 68。參與討論的五位作者有劉瀟晶 (Pardee Lowe)，黃雪晴 (Jade Snow Wong)，李金霞 (Virginia Lee)，朱李瑞芳 (Betty Lee Sung)，以及張榮芳 (Diana Chang)。
- ⑩ 對這段話同樣持反對意見的還有 Merle Woo, “Letter to Ma,” *This Bridge Called My Back: Writings by Radical Women of Color*, ed. Cherríe Moraga and Gloria Anzaldúa (1981; New York: Kitchen Table, 1983), 145；及金海鷗的 *Asian American Literature: An Introduction to the Writings and Their Social Context* (Philadelphia: Temple UP, 1982), 189。雅柏若 (Richard Yarborough) 將十九世紀美國的非裔作家的男性本質作了類似的描寫。我相信這樣的說法今日還是存在……見 “Race, Violence, and Manhood: The Masculine Ideal in Frederick Douglass's 'Heroic Slave,'" forthcoming in *Frederick Douglass: New Literary and Historical Essays*, ed. Eric J. Sundquist (Cambridge, MA: Cambridge UP)。不過，非裔男性所遭遇的困境與華裔男性所面對的情境有極重要的不同。布朗 (William Wells Brown) 及道格拉斯 (Frederick Douglass) 等作家試圖把白種人認為黑奴是好勇鬥狠又好色的形象以及把白人理想中的男性英雄本質結合起來。而許多華裔男性作家則迥然不同，他們試圖推翻白人認為亞洲人是被動柔弱的形象，而強調亞洲人與被動柔順相反的另一面。

- ⑪ 《哎呀！亞裔美國作家選集》(1974; Washington: Howard UP, 1983), xxxviii; 《大陸第一亞裔美華作家選集》*The Big Aiiiiieee! An Anthology of Asian American Writers* (New York: New American Library, forthcoming) 編者所提到的亞洲經典作品都已有英文譯譜..孫子，《孫子兵法》Sun Tzu, *The Art of War*, trans. Samuel B. Griffith (London: Oxford UP, 1963); 虞翻，《水滸傳》Shi Nai'an, *Outlaws of the Marsh (The Water Margin)*, trans. Sidney Shapiro (jointly published by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P and Bloomington: Indiana UP, 1981); 謐軒子，《三國演義》Luo GuanZhong. *Romance of the Three Kingdoms*, trans. C. H. Brewitt-Taylor (Singapore: Grahams Brash, 1986), 2 vols.); 駱賓思，《西遊記》Wu Ch'eng-en, *Journey to the West*, trans. Anthony Yu

(美國譜) (Chicago: U of Chicago P, 1980, 4 vols.)<sup>⑩</sup> 由田嶽山等著，《忠臣藏》Takeda Izumo, Miyoshi Shoraku, and Namiki Senryu, *Chushingura (The Treasury of Loyal Retainers)*, trans. Donald Keene (New York: Columbia UP, 1971)。在此要感謝趙健秀允許我闡讀《大哎呀一》裡的詩詞，使我得以先瞭解他對中國英雄傳說的解釋。見 “This Is Not an Autobiography,” *Genre* 18 (1985): 109-30.

[譯者按：《大哎呀一》一書後來出版時，書名改為《大哎呀一華裔及日裔美國文學選集》*The Big Aiiieee! An Anthology of Chinese American and Japa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New York: Penguin Books, 1991.]

- ⑪ 我所翻譯的女性作品有 Paula Gunn Allen, *The Sacred Hoop: Recovering the Feminine in American Indian Traditions* (Boston: Beacon, 1986); Nina Auerbach, *Communities of Women: An Idea in Fiction* (Cambridge: Harvard UP, 1978); Zillah R. Eisenstein, *The Radical Future of Liberal Feminism* (New York: Longman, 1981); Carol Gilligan, *In a Different Voice: Psychological Theory and Women's Development* (Cambridge: Harvard UP, 1982); Christa Wolf, *Cassandra: A Novel and Four Essays*, trans. Jan van Heurck (New York: Farrar, 1984)。文中提到的中國格言出現於《大哎呀一》(註稿) 1 號的前言中，而在編者的回憶錄部分則出現於註稿。同樣的格言也出現在趙健秀的 “This Is Not an Autobiography” 中。
- ⑫ 趙健秀，“This Is Not an Autobiography,” 112, 122, 130.
- ⑬ “All of a Piece: Women's Poetry and Autobiography,” *Life/Lines: Theorizing Women's Autobiography*, ed. Bella Brodzki and Celeste Schenck (Ithaca: Cornell UP,

1988), 286。與 Estelle Jelinek, ed., *Women's Autobiography: Essays in Criticism* (Bloomington: Indiana UP, 1980); Donna Stanton, *The Female Autograph* (New York: New York Literary Forum, 1984); Sidonie Smith, *Poetics of Women's Autobiography: Marginality and the Fictions of Self-Representation* (Bloomington: Indiana UP, 1987).

- ⑭ “The Most Popular Book in China.” *Quilt* 4, ed. Ishmael Reed and Al Young (Berkeley: Quilt, 1984), 12. 註譯文責利於 The Chinaman Pacific & Frisco R. R. Co. 的後記中。風格獨具的「中國城牛仔」趙健秀和從不諱言自己是女性主義作家的湯婷婷，他們兩人之間的文學對抗好比 Ismael Reed 和 Alice Walker 之間的辯論 | 標。
- ⑮ “The Mysterious West,”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28, April 1977: 41.
- ⑯ “Critic of Admirer Sees Dumb Racist,” *San Francisco Journal*, 11 May 1977: 20.
- ⑰ “Autobiography as Guided Chinatown Tour?,” *American Lives: Essays in Multicultural American Autobiography*, ed. James Robert Payne (Knoxville: U of Tennessee P, forthcoming). 與余榮英 (Deborah Woo) “The Ethnic Writer and the Burden of ‘Dual Authenticity’: The Dilemma of Maxine Hong Kingston,” forthcoming in *Amerasia Journal*。與湯婷婷的主角心有戚戚焉的美國華裔女作家，其評論包括朱麗秋 (Nellie Wong), “The Woman Warrior,” *Bridge* (Winter 1978); 及 Suzi Wong, review of *The Woman Warrior*, *Amerasia Journal* 4. 1 (1977): 165-67.
- ⑲ “Gender and Genre Anxiety: Elizabeth Barrett Browning and H. D. as Epic Poets,” *Tulsa Studies in Women's Literature* 5. 2 (Fall 1986): 203-28.
- ⑳ 再者，一齣作品若是強調對某個種族的性別歧視問題，多半比一個有種族偏見的作品更受讀者的

- 歡迎。《女戰士》指出的是性別與種族歧視的兩種迫害，可是絕大多數的評論家只注意到前者。
- ◎ 雅荷慈 (Susanne Juhasz) 辨論說，因為傳統上女人過的是一種既隱晦又富想像力的生活，這樣的生活因為社會情勢與想像情形之間明顯的衝突，更顯其關鍵性。「湯姆婷的」自傳都是從虛構的故事、幻想及傳統上屬於小說的形式中撰寫出來的。」見 “Towards a Theory of Form in Feminist Autobiography.”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Women's Studies* 2. 1 (1979): 62.
- ◎ 參考美國亞裔社會對 Alice Walker 的 *The Color Purple* 及 Toni Morrison 的 *Beloved* 所作的批評。
- ◎ 李汝珍，《鏡花緣》。Li Ju-Chen, *Flowers in the Mirror*, trans. and ed. Lin Tai-Yi (London: Peter Owen, 1965). 雖然我把討論侷限在華人社會裡的性別權力議題上，但正如金伊蓮在前面所說的形象受損的問題一樣，亞裔女性也同樣受害於白人的性別偏見。
- ◎ 最近發生的一個事件已經被拍成一部具有影響力的電視紀錄片「誰殺了陳果仁？」“Who Killed Vincent Chin?” 一九八九年推出，由田島 (Renee Tajima) 和崔明慧 (Christine Choy) 所導演。陳果仁由於受到種族歧視，在底特律打了一個汽車工人，後來卻被這名工人和他的養子用棒球棒毆打至死。
- ◎ 這次訪問係由波奈提 (Kay Bonetti) 為 American Audio Prose Library 所收 (Columbia, MO, 1986)。對兩性隱含的各種意義，見 Jonathan Culler 的 “Reading as a Woman,” *On Deconstruction: Theory and Criticism after Structuralism* (Ithaca: Cornell UP, 1982), 43-64; 也見 *Men in Feminism*, ed. Alice Jardine and Paul Smith (New York: Methuen, 1987).
- ◎ 一些較不顯著的英雄故事諸如陶潛的田園詩、屈原的放逐詩、老子及莊子的形而上哲學，和蒲松齡的聊齋志異故事等（感謝史青美 [Shu-mei Shih] 及 Adam Schorr 帶我音譯這些名字）。不過我們

一定要記住，亞洲及西方的一些專有名詞常是不相通的。例如《哎呀！》的作者所稱的史詩 (epics) 在中國文學裡通常稱為小說 (novels)。

- ◎ 據包萊 (C. M. Bowra) 所言，史詩裡的英雄是一人類抱負的勝利者，尋求達到人類本能的極限。」*Heroic Poetry* (London: Macmillan, 1952), 14. 中國裡的英雄也是如此。
- ◎ 唐錦榮爭辯道，早期移民到美國的華人大多是沒有受過什麼教育的廣東農民，他們並不是真的溫馴，而是具有冒險精神及反抗性的一群人。一些諸如柔順或順從權威等假想中的華人性格，事實上是在面對白人的種族歧視時才有的反應 (“The Ghetto of the Mind,” *American Journal* 1. 3 (1971): 1-31)。基本上，趙健秀同意唐錦榮的看法，也認為美國的華人之所以變得既順從又不帶任何英雄氣概，實在是因為基督教的原因 (“This Is Not an Autobiography”)。就早期移民的廣東民族文化與古代的文人傳統有所不同的觀點看來，唐錦榮和趙健秀是正確的。然而他們都低估了中國人的主流思想是如何滲入廣東人民的想像中，而英雄精神其實是與佛教信仰及儒家教育並存的（儒家的確教人民要自制，並且對家庭及國家的權威要完全服從）。要是把華人柔順的性格完全歸因於白人的種族歧視或基督教的信仰，未免低估了廣東文化及早期移民其豐富的變通及適應能力之間的互相矛盾及其中複雜而又精彩的內容。
- ◎ “This Is Not an Autobiography,” 27.
- ◎ 關於荷馬的戰爭英雄意見不一的評斷，詳見 Katherine Callen King, *Achilles: Paradigms of the War Hero from Homer to the Middle Ages* (Berkeley: U of California P, 1987)。而所謂的和平的或至少是反殺戮的主張，在趙健秀及其他論者認定的每一部英雄作品中都可以找到。《三國演義》不懂把對死亡的無畏及戰爭的荼毒過於戲劇化，同時在三國分立的情勢下，也違背了期望和平統一的本心，即使像《孫子兵法》也是置仁厚於暴力之前，盡量避免真正的打鬪和殺戮，所謂

- 「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77)。
- ④ 見 “Don't Tell: Imposed Silences in *The Color Purple* and *The Woman Warrior*.” *PMLA* (March 1988): 166. 然而我要補充說明的是，關於男性本質的吊詭，不僅存在於中國文化中，也存在於美國文化裡。如雅柏若說指出了中產階級的男性理想中既存的矛盾：「從某種程度上來說，訴諸武力與中產階級譜來自端與理性的訴求有所衝突；然而傳統上對男性氣概的重要要求之一即是要有訴諸武力的意願。」(“Race, Violence, and Manhood: The Masculine Ideal in Frederick Douglass's 'Heroic Slave'”). 同樣地，中國文化中所謂理想的男性本質也有兩種截然不同的典型：一個是從不動武的書生，一個是不能坐臥侮蔑與不平於不顧的豪俠。衆人皆知的廣東俗謠像「君子動口不動手」及「有仇不報非君子」即代表了這兩種不同的典型。
- ⑤ 此次訪問由渡森捷主持。
- ⑥ *Tripmaster Monkey: His Fake Book* (New York: Knopf, 1989), 348.
- ⑦ 我知道有時必須對外來的迫害採取有力的反擊，我也知道那些從未吃過雞頭或鴨頭的人比較容易相信非暴力的反抗。然而在電視上看到天安門前的慘劇時，我的信心有些動搖；而另一方面，獨自站在坦克車前的那個身影又加強我的理念。事實上，原來是有另一種英雄氣概的表現，遠遠勝過殘暴的武力。
- ⑧ Lee, Rainwater and William L. Yancey, *The Moynihan Report and the Politics of Controversy* (Cambridge: M. I. T. Press, 1967), 88 (p. 42) in the original report by Daniel Patrick Moynihan.
- ⑨ “On the Issue of Roles,” *The Black Woman: An Anthology*, ed. Toni Cade (York, ON: Mentor-NAL, 1970), 103. 也見 Bell Hooks, *Ain't I a Woman: Black Women and Feminism* (Boston: South End Press, 1981), 87-117.
- ⑩ *Lenin and Philosophy and Other Essays*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1), 174-83.
- ⑪ 當然，不是所有的亞洲人都一樣，而多數的評論其實都是誤導的。金伊蓮曾向我指出，「一般認為，日本人化解衝突時，都努力要以和平的方式來達成協議；而韓國人基於實質上與形而上的理由，有時似乎較鼓勵用彼此抗爭的方式」（此為私人談話，經當事人同意登出）。——對各民族不同的看法由此可見。
- ⑫ *Inessential Woman: Problems of Exclusion in Feminist Thought* (Boston: Beacon, 1988), 115. 我略去有關階級方面的討論，因為這在文學爭論中不是重點。
- ⑬ Kim, *Asian American Literature*, 209.
- ⑭ 例如高爾尼西特 (Donald Goellnicht) 就會主張：一位少數族裔女子所經歷的，不只是單一的，而是雙重的人格分裂；第一次是當她感受到由父權制度的象徵性語言根據她的角色而設定的角色時；第二次是當她覺察到根據種族不同而胡亂設定的社會角色，也會使得掌權的父執輩人物利用法律去貶低那些與她同一種族與文化的父輩人物，並且使他們保持沉默。（“Father Land and/or Mother Tongue: The Divided Female Subject in *The Woman Warrior* and *Obasan*,” 一九八九年在美國現代語文學會會議的論文。）
- ⑮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vol. 1, trans. Robert Hurley (New York: Vintage, 1980), 101.
- ⑯ Teresa de Lauretis, *Technologies of Gender: Essays on Theory, Film, and Fiction* (Bloomington: Indiana UP, 1987), 11.